

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對民間團體辦理 110 年度新設置文化健康站審查表

一、文化健康站(下稱文健站)執行單位基礎資料：

鄉(鎮、市、區)	村/部落	執行單位		文健站名稱	服務空間類型	服務地址
		名稱	是否為在地組織			

二、文健站執行單位應備文件確認單：

(一)立案證書影本。	備齊者請打勾
(二)自籌款證明影本。	
(三)申請補助計畫書	
(四)文化健康站設備(環境安全)調查表	
(五)計畫負責人資格證明文件	
(六)長者名冊	
(七)財產清冊表	
(八)場地使用同意證明書	
(九)部落說明會紀錄	

三、服務區域基本資料

原住民鄉(鎮、市、區)數	
原住民村(里)數(部落數)	
原住民總人口數	人(男__人；女__人)
原住民 55 歲以上人口數	人(佔該區__%；男__人；女__人)
服務區域內已設置之文健站、巷弄長照站、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(若服務區域及項目有重疊，請說明如何分工及區別？)	〇〇〇站、地址：

五、文化健康站執行單位今年度申請社區照顧方案情形

☐ 從未申請

☐ 餐飲服務 ☐ 日間照顧 ☐ 居家服務 ☐ 長青學苑

☐ 福利社區化（社區人力資源開發計畫） ☐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

☐ 照顧服務社區化（推展志願服務工作） ☐ 巷弄長照站

七、服務規模合理性評估

*請依服務項目分別評估申請單位的服務規模效益

編號	服務項目	效益評估
1	簡易健康照顧服務：如陪伴服務、基本日常照顧、測量生命徵象、健康促進、文康休閒活動	
2	延緩老化失能活動：如活力健康操、肌力與體能訓練、文化藝術課程、心靈課程、文化音樂活化腦力	
3	營養餐飲服務（共餐或送餐）	
4	電話問安及居家關懷服務	
5	生活與照顧諮詢服務	
6	量能提升服務	新設置文健站不予補助
7	運用志工及連結、轉介服務	
8	辦理部落(社區)文健站照顧服務座談會及成果發表會	
9	推廣健康部落，促進健康	

八、服務條件之評估（請複勾選）

☐ 具有提供原住民老人心靈或健康服務之專業知能：。

☐ 結合相關專業工作人員提供服務：。

☐ 提供部落老人可近性與可及性之活動空間：。

☐ 具有資源連結與自籌經費之能力：。

九、人力開發及運用情形

☐ 已有志工_____人；已取得政府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者_____人。

☐ 已向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 (☐原民處或 ☐社會處☐衛生局) 登記志工團隊。

☐ 預計開發志工人力_____人。

十、申請經費項目支用或分配之合理性

☐ 分配合宜。

☐ 某些項目不合宜，請說明：

十一、整體審查意見：

項目	配分	得分
場地合適性	20%	
計畫可行性	20%	
滿足在地照顧需要度	15%	
自有資源及連結資源能力	10%	
以往辦理社會服務績效	10%	
志願服務開發情形	10%	
工作人員專業度	10%	
經費自籌情形	5%	
初審成績		
【初審小組意見】		

承辦人：

科長：

副處長：

處長：